

证券代码：832012

证券简称：博玺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无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无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:00。

无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012	博玺电气	2020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协力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>》议案

公司编制了 2019 年财务报告，该报告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审核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》议案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《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》议案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>》议案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<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》议案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分配利润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公司拟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4、机构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：可用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8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1-3130088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